**南安市医院关于仲咸楼《项目建议书》等**

**报告编制业务委托招标公告**

南安市医院仲咸楼已列入基本建设计划。现决定对该工程的《项目建议书》等四项业务委托编制，欢迎具备资质条件的单位参加投标。

1.项目概况

1.1项目名称：南安市医院仲咸楼建设项目。1 ．2建设地点：南安市溪美街道新华街330号。

1.3工程规模：南安市医院仲咸楼拟建设3层，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。总用地面积约700m2，拟建总建筑面积约2200mm2，项目总投资约650万元。

1.4招标范围：委托编制本工程《项目建议书》、《可行性研究报告书》、《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》和《水土保持影响评价报告书》等四项业务。

1.5资金来源： 南安市医院自筹 。

1.6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历天内，提供符合审批要求的报告书。

2.中标办法

2.1本次招标采用一次性包干、最低价中标办法。招标人不组织现场踏勘，各投标人应根据工程行业规范，自行考察工程所在地现场及周围的环境。

2.2本项目设定最高控制价，总包价不高于壹拾万元。

2.3参加投标的单位不足三家的，招标无效，视为流标处理。

3.对投标人要求

3.1具备相应的咨询或环评资质。

3.2由于本次招标采取四个项目打包，投标人如果不具备所有项目资质的，个别项目允许自行转委托。

4.投标文件投递

4.1投标文件包括：①单位介绍信或者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；②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；③报价书。以上文件投标人自行采用牛皮袋或信封进行密封包装，封口应加盖投标单位公章，开标时当众予以拆封、查验、宣读，宣布中标人。被授权委托参加人员必须持身份证件原件。

4.2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必须在2020年7月4日17时30分前，送至南安市医院（南安市溪美街道新华街330号），开标时间为2020年7月4日17时30分。

招标人：南安市医院

联系人：王先生    联系电话：18959866060

地址：南安市溪美街道新华街330号